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a Yang Group Holdings Limited

大洋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991)

截至二零一五年一月三十一日
止六個月之中期財務資料

簡明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一月三十一日 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營業額	4	231,567	261,426
銷售成本		<u>(203,904)</u>	<u>(259,641)</u>
毛利		27,663	1,785
其他經營收入		6,143	19,149
銷售及分銷開支		(16,206)	(14,855)
行政開支		(47,664)	(63,186)
其他開支		(23,260)	(3,804)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472)	384
應佔合營企業業績		629	(23)
融資成本	6	<u>(374)</u>	<u>(215)</u>
除稅前虧損		(53,541)	(60,765)
所得稅抵免	7	<u>253</u>	<u>1,274</u>
期內虧損	8	<u><u>(53,288)</u></u>	<u><u>(59,491)</u></u>
以下人士應佔期內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52,971)	(58,247)
非控股權益		<u>(317)</u>	<u>(1,244)</u>
		<u><u>(53,288)</u></u>	<u><u>(59,491)</u></u>
每股虧損	9		
基本及攤薄		<u><u>(6.80 港仙)</u></u>	<u><u>(7.48 港仙)</u></u>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截至一月三十一日 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期內虧損	<u>(53,288)</u>	<u>(59,491)</u>
其他全面收入(開支)		
其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帶來的匯兌差額	<u>3,620</u>	<u>(2,347)</u>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期內重估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產生的虧損淨額	<u>(3,872)</u>	<u>(1,975)</u>
計入簡明綜合損益表的虧損(收益)的 重新分類調整		
— 出售收益	-	(203)
— 減值虧損	<u>1,686</u>	<u>672</u>
	<u>(2,186)</u>	<u>(1,506)</u>
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其他全面(開支)收入		
應佔聯營公司的匯兌差額	<u>(244)</u>	<u>96</u>
應佔合營企業的匯兌差額	<u>(629)</u>	<u>23</u>
	<u>(873)</u>	<u>119</u>
期內其他全面收入(開支)(除稅後)	<u>561</u>	<u>(3,734)</u>
期內全面開支總額(除稅後)	<u><u>(52,727)</u></u>	<u><u>(63,225)</u></u>
以下人士應佔期內全面開支總額(除稅後)：		
本公司擁有人	<u>(52,420)</u>	<u>(62,066)</u>
非控股權益	<u>(307)</u>	<u>(1,159)</u>
	<u><u>(52,727)</u></u>	<u><u>(63,225)</u></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五年 一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七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	158,924	173,127
無形資產		5,343	5,478
在建工程	12	675	728
預付租賃款項		12,558	12,635
投資物業		32,125	31,868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21,126	27,013
於合營企業的權益		-	-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2,164	2,880
收購土地使用權的按金	13	14,260	14,260
		<u>247,175</u>	<u>267,989</u>
流動資產			
存貨		69,832	73,391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14	180,874	170,089
預付租賃款項		361	361
應收一間合營企業的貸款		7,489	7,489
應收合營企業的款項		5,261	5,211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的款項		148	32
可收回所得稅		21	22
持有至到期投資	15	45,326	-
持作買賣的投資		14,543	15,138
衍生金融工具		-	300
指定按公平值列賬並於損益內 處理的金融資產		1,220	3,688
短期銀行存款		66,682	71,981
銀行結餘及現金		134,282	200,111
		<u>526,039</u>	<u>547,813</u>
分類為持作出售資產		21	21
		<u>526,060</u>	<u>547,834</u>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16	96,148	86,502
來自一名合營方的預收款項		9,686	6,043
衍生金融工具		29,186	19,775
應付所得稅		22,523	22,376
有抵押銀行借款	17	33,282	45,666
		<u>190,825</u>	<u>180,362</u>
流動資產淨值		<u>335,235</u>	<u>367,472</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582,410</u>	<u>635,461</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五年 一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七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8	77,854	77,854
儲備		<u>498,570</u>	<u>551,053</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u>576,424</u>	628,907
非控股權益		<u>1,275</u>	<u>1,519</u>
權益總值		<u>577,699</u>	<u>630,426</u>
非流動負債			
遞延收入		3,978	3,971
遞延稅項負債		<u>733</u>	<u>1,064</u>
		<u>4,711</u>	<u>5,035</u>
		<u>582,410</u>	<u>635,461</u>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1. 一般資料

大洋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為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的地址已於中期報告「公司資料」一節披露。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乃以港元(「港元」)呈列。除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澳門及印尼成立的附屬公司分別以人民幣、澳門幣及印尼盾作為功能貨幣外，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均為港元。

由於本公司於香港上市，故本公司董事認為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以港元呈列實屬恰當。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主要從事矽膠及相關產品的製造及銷售。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認為本公司的最終控股公司為Sunny Stars Investments Limited(於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

2. 編製基礎

簡明綜合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以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六的適用披露規定而編撰。

3. 主要會計政策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乃以歷史成本基準編撰，惟以公平值計量的若干金融工具及一項投資物業除外。

編撰截至二零一五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使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撰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所遵循者一致，惟以下所述者除外。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已首次採用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二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三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的修訂	投資實體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的修訂	定額福利計劃：僱員供款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的修訂	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的修訂	非金融資產可收回金額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的修訂	衍生工具的更替及對沖會計法的延續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1號	徵費

於本中期期間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上述修訂並無對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報金額及／或所載披露構成任何重大影響。

4. 營業額

營業額指已收或應收代價及在日常業務過程中向客戶出售貨品的代價的公平值（扣除折扣及銷售相關稅項）。

5. 分部資料

本集團的營業額、業績、資產及負債主要來自製造及銷售矽膠及相關產品，該等為主要營運決策者（即行政總裁）為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而定期審閱的資料。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只有一個經營及可報告分部。因此，並無呈列可報告分部資料。

6. 融資成本

	截至一月三十一日 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須於一年內悉數償還的有抵押銀行借款的利息	<u>374</u>	<u>215</u>

7. 所得稅抵免

	截至一月三十一日 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即期稅項		
— 中國企業所得稅	(85)	(39)
— 台灣營利事業所得稅（「台灣所得稅」）	-	(42)
遞延稅項		
— 本期間	<u>338</u>	<u>1,355</u>
	<u>253</u>	<u>1,274</u>

由於本集團於該兩段期間並無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故並無於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的規則及規例，本集團於該兩段期間毋須繳納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的任何所得稅。

由於在印尼營運的附屬公司並無在印尼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因此並無就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計提印尼所得稅撥備。

大洋集團(澳門離岸商業服務)有限公司在澳門註冊成立為離岸商業服務機構，獲豁免繳納澳門所得補充稅。

由於本集團於台灣並無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因此並無就截至二零一五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計提台灣所得稅撥備。台灣所得稅按截至二零一四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估計應課稅溢利的17%計算。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中國附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的稅率為25%。因此，中國附屬公司的中國企業所得稅撥備按該兩段期間的估計應課稅溢利的25%計算，惟下列所披露者除外：

- 一 於二零零八年九月，湖州大洋電子科技有限公司獲認可為認證技術企業，可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享有15%的優惠稅率。

8. 期內虧損

期內虧損乃經扣除(計入)以下各項：

	截至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存貨(撥備撥回)撥備(計入銷售成本)	(7,195)	2,716
預付租賃款項攤銷	181	184
無形資產攤銷	178	192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	211,099	256,925
分佔一間聯營公司稅項	(1)	42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9,168	20,948
匯兌虧損淨額	1,403	2,308
利息收入	(2,710)	(2,685)
股息收入	(747)	(1,544)
政府補貼		
— 遞延收入攤銷	(25)	(25)
— 已確認為其他經營收入的開支相關的補貼	—	(1,974)
衍生金融工具虧損	9,711	500
持作買賣投資的收益	(320)	(1,261)
指定按公平值列賬並於損益內處理的金融資產收益	(40)	—
就應收貿易賬款確認的減值虧損	—	156
撥回就應收貿易賬款確認的減值虧損	(820)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7,506	322
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虧損(收益)	125	(2,889)
研發成本	2,191	2,302

9. 每股虧損

基本及攤薄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按期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除以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截至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未經審核)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千港元)	<u>(52,971)</u>	<u>(58,247)</u>
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千股)	<u>778,541</u>	<u>778,541</u>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港仙)	<u><u>(6.80)</u></u>	<u><u>(7.48)</u></u>

由於行使本公司的未行使購股權具有反攤薄影響，故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相同。

10. 股息

本公司董事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

11. 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以成本約3,271,000港元(未經審核)(截至二零一四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約6,223,000港元)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以擴充生產設施。於截至二零一五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已出售賬面值約9,549,000港元(未經審核)(截至二零一四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約507,000港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出售虧損約為7,506,000港元(未經審核)(截至二零一四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322,000港元)。

12. 在建工程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以成本約4,000港元(未經審核)(截至二零一四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約128,000港元)收購在建工程項目。於截至二零一五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賬面值約62,000港元(未經審核)(截至二零一四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約13,000港元)的在建工程項目轉撥至物業、廠房及設備。

13. 已付按金

於各報告期末，已就收購下列資產支付的按金為：

	二零一五年 一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七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印尼的土地使用權	<u>14,260</u>	<u>14,260</u>

14.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本集團一般給予其客戶介乎30日至135日的信貸期，並由管理層定期作檢討。

於報告日期，扣除已確認減值虧損後的應收貿易賬款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呈列如下：

	二零一五年 一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七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90日	121,034	120,341
91日至一年	34,195	27,947
一年以上至兩年	-	90
	<u>155,229</u>	<u>148,378</u>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三十一日，應收貿易賬款包括應收一家聯營公司款項約687,000港元(未經審核)(二零一四年七月三十一日(經審核)：約1,488,000港元)。

15. 持有至到期投資

持有至到期投資包括：

	二零一五年 一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七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上市債務證券 — 固定利率	<u>45,326</u>	<u>-</u>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三十一日，固定利率非上市債務證券按年利率3厘計息，並於二零一五年七月到期當日支付。

16.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報告期末，應付貿易賬款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呈列如下。

	二零一五年 一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七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一個月內到期或按要求償還	19,184	16,905
一個月以上但少於三個月	23,785	11,517
三個月以上但少於十二個月	1,599	1,273
十二個月以上	<u>2,189</u>	<u>2,057</u>
	<u>46,757</u>	<u>31,752</u>

17. 有抵押銀行借款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本集團並無新造銀行借款(截至二零一四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25,542,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貸款按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加1.75%至2.00%(未經審核)或放款人資金成本(以較高者為準)的浮動年利率計息，並須應要求償還。借款的實際利率為年利率1.94%(未經審核)(截至二零一四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2.03%)。

18. 股本

法定及已發行股本

	股份數目 千股	金額 千港元
每股面值0.1港元的普通股		
法定：		
於二零一三年八月一日(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七月三十一日(經審核)及 二零一五年一月三十一日(未經審核)	<u>20,000,000</u>	<u>2,000,000</u>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一三年八月一日(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七月三十一日(經審核)及 二零一五年一月三十一日(未經審核)	<u>778,541</u>	<u>77,854</u>

19.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為本集團的董事及合資格僱員／參與者設立購股權計劃。未行使購股權的詳情如下：

購股權數目	截至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於八月一日尚未行使(經審核) 期內沒收	<u>14,638,000</u> <u>(1,634,000)</u>	18,340,000 <u>(346,000)</u>
於一月三十一日尚未行使(未經審核)	<u>13,004,000</u>	<u>17,994,000</u>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概無授出購股權(未經審核)。

20. 關連方交易

(a) 除於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另行披露者外，本集團與關連方訂立以下重大交易：

公司名稱	交易性質	截至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SiTY Silcum & Ta Yang International GmbH (「SiTY」) (附註i)	銷售矽膠按鍵	2,031	3,294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 有限公司(「和益」)(附註ii)	股息收入	493	197
湖州日駿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湖州日駿」)(附註iii)	分包收入	-	65
		<u>2,524</u>	<u>3,556</u>

附註：

(i) SiTY為本集團的聯營公司。

(ii) 和益是一家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而黃勝舜先生為本公司及和益的共同董事。

(iii) 湖州日駿為本集團的合營企業。

(b) 主要管理層人員報酬

期內，本公司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層人員的薪酬如下：

	截至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短期福利	2,625	3,032
離職後福利	61	69
	<u>2,686</u>	<u>3,101</u>

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的薪酬乃由薪酬委員會經考慮個別人士的表現及市場趨勢而釐定。

21. 資本承擔

	二零一五年 一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七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就收購下列各項的已訂約但尚未於簡明綜合中期 財務資料撥備的資本開支：		
—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02	1,691
— 土地使用權	4,775	4,775
	<u>5,877</u>	<u>6,466</u>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務回顧

隨著全球宏觀經濟環境漸趨穩定，美國等經濟體已出現更多復甦跡象。與此同時，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已進入轉型期，強調經濟發展的穩定及平衡性，市場仍然憂慮美聯儲削減刺激措施對經濟復甦的影響。該等憂慮已對消費電子設備及電腦市場造成影響，由於消費意欲可能減弱，為謹慎起見，已有若干客戶減少訂單。隨著觸摸屏便攜設備主導市場，傳統手機及電腦的需求正逐步減弱。本集團已致力開拓新市場，但目前仍處於轉向非鍵盤產品的轉型期。在此階段，本集團的營業額將無可避免受到影響。

在營運方面，中國製造業繼續面對極為不利的經營環境。中國生產成本不斷上升。本集團在取得新客戶訂單及精簡營運環節方面的勞力已於期內初見成效，毛利已有極大改善。本集團明白整體產能仍高於需求，並將繼續重組工作，以使我們的規模能靈活應對突如其來的經濟挑戰。

展望

我們相信，中國經營環境的挑戰將繼續對本集團的未來表現造成影響。營運成本上升（如勞工成本上漲及通脹）的影響已經對本集團的表現造成影響，並預期影響將會持續。為改善營運表現，本集團將繼續積極採取多項措施，如進行重組及收緊對中國廠房的成本控制，藉以降低運營成本上升的負面影響。本集團將加大研發力度提升產品質素、開發原材料的應用能力、擴大客戶基礎，並進一步與現有客戶合作開發非按鍵產品。上述競爭優勢將有助本集團提供更優質的服務，並最終擴大本集團的市場份額。

財務回顧

營業額

期內，本集團錄得收益231,600,000港元，較二零一四年同期下跌11.4%。收益仍然主要來自消費電子設備周邊產品、電腦按鍵及筆記型電腦按鍵，佔總營業額約75.9%。傳統電子設備需求持續下降，導致總體營業額有所下降。與此同時，由於本集團努力令產品組合更多元化，非按鍵產品所佔比例正不斷增加。由於近期大部份產品均選用矽料，本集團將全力開拓非按鍵產品市場。

毛利

毛利為27,700,000港元，較二零一四年同期增加25,900,000港元。期內的整體毛利率由0.7%上升至11.9%。毛利率上升乃由於員工人數減少，以及出售若干廠房及機器令使用率上升，使平均單位成本下降，令利潤增加。

其他經營收入

其他經營收入較二零一四年同期減少13,000,000港元或67.9%至6,100,000港元。其他經營收入減少乃主要由於出售可供出售投資的收益及股息收入減少所致。

銷售及分銷開支

銷售及分銷開支較二零一四年同期上升9.1%至16,200,000港元。銷售及分銷開支上升是由於通脹所致。以佔本集團營業額百分比計算，銷售及分銷開支總額佔7.0%，較二零一四年同期上升1.3%。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由二零一四年同期的63,200,000港元減少至47,700,000港元。以佔本集團營業額百分比計算，行政開支總額佔20.6%，較二零一四年同期減少3.6%。行政開支減少是由於去年進行重組計劃及嚴控成本。

期內虧損

期內虧損由二零一四年同期的59,500,000港元降低至53,300,000港元。

現金流量及財務資源

期內，本集團的資金來源為來自經營活動的現金，而本集團的營運資金繼續保持穩定。

	於二零一五年 一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二零一四年 七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34,282	200,111
流動資產淨值	335,235	367,472
流動比率	2.8	3.0
速動比率	2.4	2.6

財務管理及庫務政策

本集團對無指定用途的資金採取保守的現金管理及投資策略。國際發售(定義見本公司售股章程)所得款項淨額主要存放於香港及中國的認可財務機構作短期存款。

期內，本集團所得款項主要以美元及港元列值，付款則主要以美元及人民幣支付。

就人民幣而言，由於本集團的生產廠房主要位於中國，故大部分勞工成本、生產成本、銷售及行政開支均以人民幣列值。因此，人民幣升值將對本集團的盈利能力帶來不利影響。本集團將繼續密切監察人民幣的走勢，並採取適當措施應付有關人民幣的風險。

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從國際發售中籌得所得款項淨額約635,000,000港元。

截至二零一五年一月三十一日，所得款項淨額已作下列用途：

細節	計劃用款 百萬港元	已使用款 百萬港元
擴充矽膠產品生產設施	468	(325)
提升及擴充上游生產設施	56	-
加強研發能力	39	(39)
執行資源規劃系統	22	(1)
一般營運資金	50	(50)
總計	<u>635</u>	<u>(415)</u>

人力資源及薪酬政策

由於本集團致力開發高增值、高質素產品，例如手機按鍵，故饒富經驗的工人、工程師及專業人士乃本集團最重要的資產。我們提供在職培訓，並鼓勵員工參加持續專業培訓，以增進彼等的技能及知識。

我們向香港及中國所有僱員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方案，包括優質的員工宿舍、培訓、醫療、保險及退休福利。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聘用約2,460名僱員。

本集團於二零零七年五月十六日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藉以對僱員於本公司股份上市前的貢獻表示認同。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三十一日，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項下有4,385,000份購股權尚未行使，其中2,875,000份購股權由本集團僱員持有。

本公司亦於二零零七年五月十六日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三十一日，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二十四日授出的購股權中，有4,864,000份尚未行使，其中2,913,000份購股權由本集團僱員持有。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三十一日，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於二零一一年一月十一日授出的購股權中，有3,755,000份尚未行使，其中2,437,000份購股權由本集團僱員持有。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五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二零一四年一月三十一日：無)。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一直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管守則」)的適用守則條文，惟守則條文C.1.2除外。該守則條文要求本公司管理層每月向董事會所有成員提供更新資料，列載有關本公司表現、狀況及前景的公正及易明的詳細評估，讓董事會全體及各董事可履行相關職務。

在回顧期間，本公司管理層並無按照守則條文C.1.2的要求向所有董事會成員提供每月更新資料，因為所有執行董事均有參與本集團的日常運作，並完全了解本公司的表現、狀況及前景，且管理層亦於本公司的常規董事會會議前，向所有董事(包括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提供關於本公司的最新季度資料，其載有有關本公司表現、狀況及前景的公正及易明的詳細評估。

此外，管理層已向董事會全體成員及時提供有關本公司表現、狀況及前景的重大變動的更新資料，以及董事會商議項目的詳細背景或說明資料。

遵守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在回應本公司的具體查詢時，全體董事均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一五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標準。

審核委員會及審閱財務報表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由楊志達先生(主席)、謝裕先生、周幼珍教授及楊應超先生組成，各人均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審閱本公司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慣例，並討論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宜。

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五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

刊登中期業績及寄發中期報告

本業績公告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com.hk)及本公司網站(www.tayang.com)刊登。二零一四／一五年中期報告載有上市規則規定的一切資料，將於二零一五年四月底之前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於上述網站刊載。

代表董事會
大洋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黃勝舜

香港，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由四位執行董事黃勝舜先生、黃德威先生、黃德良先生及郭耀佳先生；一位非執行董事吳意誠先生；及四位獨立非執行董事謝裕先生、周幼珍教授、楊志達先生及楊應超先生組成。